

# 臺北市私立延平中學 113 學年度品德楷模選拔實施計畫

附件 1

## 一、實施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。
- (二) 本校 113 學年度學生事務處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 二、實施目的：

鼓勵師生積極參與品德教育之推動，透過師生討論而培養學生各項品德知能。

## 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各年級學生。

## 四、實施日期：113 年 12/27(五)至 114 年 01/03(五)。

## 五、品德教育核心價值及具體實踐：

### (一) 知己(了解自己想法、建立目標並實現的能力)

#### 1. 自主自律：

- (1) 能了解自己的言行應符合社會規範。
- (2) 有自我的思考、選擇和見解，能有執行力落實自己的計畫。

#### 2. 負責盡責：

- (1) 要對自己的行為負責，不要找藉口或怪罪別人。
- (2) 做好自己該做的事情，不要造成別人的困擾。

#### 3. 誠實信用：

- (1) 能守時、守紀律、不撒謊、不作弊、不偷竊，遵守規則。
- (2) 要成為可靠的人，答應的事情就要做到。

### (二) 知人(與他人建立關係能力)

#### 1. 謙虛有禮：

- (1) 態度誠懇，謙恭有禮。
- (2) 能注意不同時機，運用適切有禮的用語，精確表達自己的意見和看法。

#### 2. 孝親尊長：

- (1) 以敬謹的態度與老師及尊長互動。
- (2) 能以誠摯有禮的語言和老師及長輩對談，並誠心接受師長的指導。

#### 3. 團隊合作：

- (1) 能與同儕溝通、協調，並從中學習他人的優點。
- (2) 能服從團隊的決議，並重視團體的榮譽。
- (3) 體會眾志成城的真諦，並針對他人的表現給予讚美。

### (三) 知天(與自然相處的能力)

#### 1. 尊重生命：

- (1) 在日常生活中能為人設想，對待別人能將心比心。
- (2) 能瞭解人與人之間是平等互動不分尊卑的。
- (3) 能友善對待生活文化背景不同的人。

2. 接納包容：

- (1) 待人寬大厚道，在團體人際互動中，尊重不同意見的表達。
- (2) 能心存善念，包容他人的錯誤，不張揚、不附帶條件。

3. 關懷他人：

- (1) 能時時關懷別人，適時的表現熱誠助人的態度與行為。
- (2) 主動關心全球所面臨的各類課題。  
(如環保、飢餓、犯罪、疫病、基本人權等)。

六、建議推選方式：

- (一)、班級活動或早晨自主學習課程，為品德楷模推選時間。  
由導師帶領同學討論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與具體實踐內容。
- (二)、由學生填寫自我檢核表如附件 2。
- (三)、根據檢核表結果，積分超過 70 分以上者，得成為品德楷模候選人。  
70 分為建議門檻，各班導師可視情況提高或降低門檻。
- (四)、開放同學為支持的候選人拉票，並投票選舉出足為代表班級的品德楷模。
- (五)、凡有記過紀錄之同學不得為候選人。
- (六)、請填寫基本資料與具體事蹟如附件，**114 年 1 月 7 日 (二)**放學前送交訓育組彙辦。

七、表揚實施：

高、國中各班品德楷模於集會時公開頒發獎狀表揚，並敘嘉獎乙次。

八、預期效益：

期望學生具體實踐品德行為準則後，增進正向和諧的人際關係，營造有禮的校園文化。

九、本實施要點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

## 113 學年度品德楷模選拔 表揚學生推選名單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|-------|
| 班級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     年    班 |    |  | 導師簽章： |
| 座號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姓名 |  |       |
| 具體事蹟 | (50 字以內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   |